

附件 1:

2023年度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单位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是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公益一类的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省质量、标准化和信息编码管理、研究与服务工作，行使湖南省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中国物品编码中心湖南分中心、中国WTO/TBT湖南咨询站、湖南省编码自动识别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工作职能，承担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管理与服务、物品编码服务、标准信息服务工作，为信用体系建设、“质量强省”“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和项目支撑。根据省编办《关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有关事项的批复》（湘编复字〔2021〕2号）文件的规定，目前我院的主要工作职能有：

（一）为机关提供支持保障的职能。

1. 承担质量研究和服务职能。承担宏观质量研究和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与应用、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品牌建设、质量信用评价等技术性工作和政府质量考核、政府质量奖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2. 承担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长株潭）管理与服务职能。协调创新基地建设运行，开展技术标准协同创新和推广应用。承担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授权的相关工作。

3. 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与服务职能。承担代码数据库建设和运维、代码数据质量管理工作，并为社会提供服务。

4. 承担商品条码管理与服务职能。开展物品编码自动识别质量检验。承担物品编码行政执法的事务性工作。

5. 承担市场监督管理质量和标准化相关理论、规划、政策研究及综合

分析。

（二）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

1. 承担标准化研究、标准化体系建设、标准制修订和标准应用推广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2. 承担标准信息公共服务职能。负责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标准化专家库建设与服务工作。为湖南省新型标准体系建设、标准水平评价、标准实施评估等标准化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

3. 承担 WTO/TBT 研究和技术服务职能。履行“中国 WTO/TBT 湖南咨询工作站”职责。承担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和规划研究。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内设机构包括：综合部、事业发展部、质量品牌和物品编码研究所、标准化战略和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所、公共管理和标准化研究所、高新技术标准化和知识产权研究所，共六个内设部门。

（二）决算单位构成。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2023 年单位决算只有本级单位决算，因此本单位决算仅含本级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7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414.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46.26
八、其他收入	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33.50
	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68.51
本年收入合计	10	1,575.87	本年支出合计	23	1,66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4.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7.92
总计	13	16,70.80	总计	26	1,670.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5.87	1,575.87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1.00	31.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0	2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4.06	164.06					
2013810	质量基础	372.00	372.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91.10	691.1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44	38.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17	75.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0	65.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	6.1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0	3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0	68.50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10.00	1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2.87	865.03	797.84			
2013850	事业运行	685.51	647.01	38.5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7.25		97.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17	44.93	30.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5.00	65.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0	33.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0	68.50				
2013810	质量基础	394.33		394.33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15.72		15.72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4.69		164.69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		1.3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5.74		35.74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0		2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	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7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361.53	136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46.27	146.26		
	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1	33.50	33.50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68.50	68.50		
本年收入合计	9	1575.87	本年支出合计	23	1609.80	1609.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41.8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7.92	7.9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41.85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617.72	总计	28	1617.72	1617.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09.80	865.03	744.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	6.1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00	65.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		1.36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35.74		35.74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4.18		44.18
2013850	事业运行	685.51	647.01	38.50
2011405	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	15.72		15.72
2013810	质量基础	394.33		394.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0	33.5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20.00		2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4.69		164.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5.17	44.93	3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50	6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7.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8.10	30201	办公费	5.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1.43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3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9.2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65.00	30206	电费	1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0	30211	差旅费	2.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0.28	30213	维修（护）费	15.7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4.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1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资本性赠与	
人员经费合计		772.42	公用经费合计					9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经常性赠与
资本性赠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0	0.00	6.00	0.00	6.00	1.80	2.21	0.00	1.86	0.00	1.86	0.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670.8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2.14万元，增长3.22%，主要是因为2023年立项批复的“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智能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方案”项目，获相关上级补助拨款233.00万元，是导致预算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670.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70.80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62.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65.03万元，占52.02%；项目支出797.84万元，占47.98%；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17.7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5.41万元，增长13.74%，主要是因为2022年立项批复的“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智能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方案”项目，获上级补助拨款233.00万元，是导致财政拨款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09.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8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235.43万元，增长17.13%，主要是因为2023年立项批复的“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智能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设方案”项目，按项目推进进度，完成了软、硬件采购，其上级补助拨款全部形成了支出，导致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长。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609.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61.53万元，占84.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6.27万元，占9.09%；卫生健康支出33.50万元，占2.08%；住房保障支出68.50万元，占4.2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75.8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09.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战略和规划（项）。

年初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2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该专项未完成结题结项，经费结余结转7.36万元，用于后续结题结项支出，2023年形成了支出，导致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党建项目，上年项目成果的后期印刷及宣传工作暂未完结，形成支出0.36万元，于2023年上半年完成后期工作形成支出，导致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31.00万元，支出决算为35.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度部分软、硬件等采购尾款未达到合同约定支付时间，形成了5.43万元经费结余，于2023年完成支付形成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164.06万元，支出决算为16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3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度运维费及委托开发合同约定的质保金未达到支付条件，形成

结余结转0.63万元，于2023年度完成支付，造成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6、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年初预算为372.00万元，支出决算为394.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立项的标准化项目部分为跨年项目，结余结转经费将用于已结题项目的后续支出和部分课题的结题结项支出，结余结转经费22.33万元，2023年上半年完成了课题结项并形成了支出，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91.1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从严从紧执行“三公”经费支出规定，减少不必要的工作调研接待用餐，降低公务用车使用费用，“三公”经费结余5.59万元。

8、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38.44万元，支出决算为44.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9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上年度设备采购等专项支出质保金未达到支付时限，形成结余结转5.73万元，2023年达到支付条件全部完成支付形成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75.17万元，支出决算为7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5.00万元，支出决算为6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10万元，支出决算为6.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3.50万元，支出决算为33.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68.50万元，支出决算为68.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65.0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72.4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2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

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92.6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0.7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8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万元，完成预算的28.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政策，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费。二是由于近几年公务用车换新，车辆运行维护支出较年初预计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32.46万元，减少93.6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较2022年度减少了公务车购置支出3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上年度、本年度均无此项预算和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80万元，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完成预算的19.4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政策，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支出，预计接待公务活动较实际接待频次减少，与上年相比增加0.08万元，增长29.6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对比，上年度共计接待3批次，本年度共计接待5批次，本年较上年多接待两批次，其接待支出较上年有所增长。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上年度、本年度均无此项预算和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00万元，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完成预算的3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近几年公务用车换新，车辆运行维护支出较年初预计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2.54万元，减少57.7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更新了一台公务用车，车辆维修（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5万元，占15.8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86万元，占84.2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个、来宾22人次。该公务接待支出主要用于五笔支出：一是接待国家代码中心工作调研支出发生的接待支出；二是接待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工作调研支出；三是接待贵州省标准化院工作调研支出；四是接待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作调研支出；五是国标立项答辩用餐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6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护）费、保险费、燃油费、过路费、停车费等

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无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无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0.24万元，用于参加“全国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年会暨非金属矿业高峰论坛会议”，人数1人，内容为标准化相关论坛及培训等；开支培训费18.95万元，用于开展业务培训，人数38人，内容为（1）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及业务培训；（2）第二期党性教育现场教学专题培训；（3）服务业标准化培训；（4）干部职工综合能力素质提升培训。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411.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9.0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0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9.1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11.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11.2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市内因公出行及物品编码抽查等相关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4〕1号）要求，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建立绩效评价体系，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提高，我院于2024年3月围绕单位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规划、机构运行情况、经费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效率及专项资金管理情况来开展评价，重点评价项目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我院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资金进行绩效自评。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95.9分，全年预算数为1670.79万元，执行数为1662.88万元，完成预算的99.53%。我院认真践行预算绩效一体化理念，从决策、管理、预算绩效等方面对财政预算支出经费进行全过程管理，不断

提升预算管理水平，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精打细算、勤俭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绩效指标全部圆满完成，预算执行率大幅提升，预算管理持续加强，在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实施效果良好。绩效评估环节严格按照既定标准和程序进行，确保了评估结果的客观、公正。通过自评与他评相结合的方式，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对评估结果进行深入分析，总结经验教训，为下一年度的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有益参考。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据决算反映的情况分析，我单位2023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要存在问题有：**一是绩效目标设定欠科学。**主要表现在定性指标设定过多，在后续的自评分析中不易得出有效结论。**二是预算编制欠精准。**主要表现在“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过多，存在只减不增的思想误区，没有考虑实际情况，造成预算执行不达标的情况，比如车辆运行维护经费，由于近两年对原有使用年限过长、车况较差且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了更新，其维护费用较旧车大幅度降低。**三是专项预算执行欠均衡。**表现在当年专项工作推动滞后，预算执行集中在下半年或年底，造成预算经费支付不均衡，绩效目标完成时限滞后。**四是绩效目标推进缓慢。**部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存在推进缓慢，或推进不及时情况，未达到预期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

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专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 年度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_____

2024 年 03 月 29 日

2023 年度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是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公益一类的正处级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全省质量、标准化和信息编码管理、研究与服务工作，行使湖南省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中国物品编码中心湖南分中心、中国 WTO/TBT 湖南咨询站、湖南省编码自动识别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工作职能，承担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管理与服务、物品编码服务、标准信息及市场准入服务工作，为信用体系建设、“质量强省”“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技术支持和项目支撑。主要职能：一是为省市场监管局提供支持保障的职能。承担质量研究和服务职能。承担宏观质量研究和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推广与应用，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品牌建设、质量信用评价等技术性工作和政府质量考核、政府质量奖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长株潭)管理与服务职能。协调创新基地建设与应用、开展技术标准协同创新和推广应用。承担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授权的相关工作。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管理与服务职能。承担代码数据库建设和运维、代码数据质量管理工作，并为社会提供服务。承担商品条码管理与服务职能。开展物品编码自动识别质量检验。承担物品编码行政执法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市场监

督管理质量和标准化相关理论、规划、政策研究及综合分析。二是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承担标准化研究、标准化体系建设、标准制修订和标准应用推广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标准信息公共服务职能。负责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标准化专家库建设与服务工作。为湖南省新型标准体系建设、标准水平评价、标准实施评估等标准化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保障。承担WTO/TBT研究和技术服务职能。履行“中国WTO/TBT湖南咨询工作站”职责。承担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和规划研究。

现我院共设有6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部、事业发展部、质量品牌和物品编码研究所、标准化战略和技术性贸易措施研究所、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研究所、高新技术标准化和知识产权研究所。编制39个，现有在职在岗职工38人，退休职工14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2023年我单位基本支出拨款870.63万元，全年支出865.03万元，预算执行率99.3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27.49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2.6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4.92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我单位的正常运转及职能履行所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人员经费和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水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 管理措施：一是**强化制度执行**。针对以前年度内控制度不完善的情况，2022年全面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并于2023年1月进行试运行，实施期间加大了制度执行力度，定期开展自查，通过内控制度的执行，进一步提升了绩效管理。二是**加强预算全流程管理**。首先，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增强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其次，加强预算执行管理，通过制定预算执行计划，定期通报督促，2023年预算执行率达99.51%，有效地提升了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最后，加强预算执行分析，总结经验并对存在的问题在下一年度进行改进。三是**强化财务约束**。继续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会议费、培训费、“三公”经费等预算管理，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行为。四是**重视绩效管理**。精准编制预算绩效管理目标，并在预算期内定期监控，加强督促，完成既定目标。

2. “三公”经费使用情况：2023年度我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为7.8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6.00万元，公务接待费1.80万元。“三公”经费全年支出2.2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86万元，公务接待费0.35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2023年我单位项目支出拨款705.24万元，其中：省级专项资金174.00万元，业务工作类经费51.00万元，其他运转类202.50万元，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202.50万元。全年支出总计702.92万元(详见图表1、2)，预算执行率99.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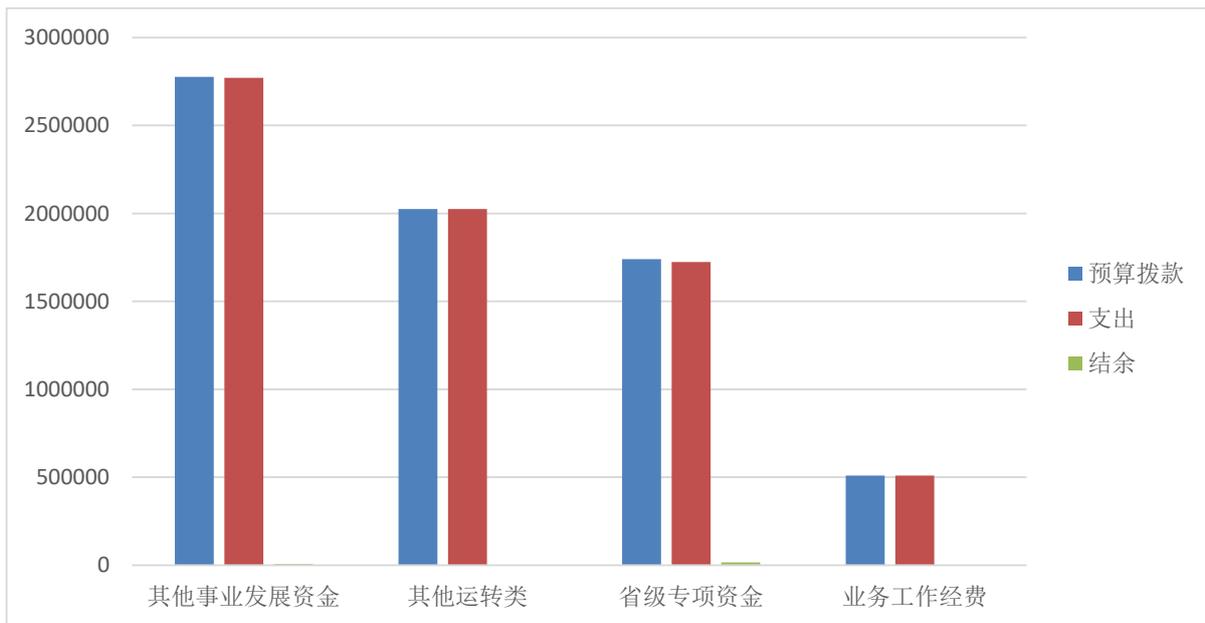
具体情况如下：

图表 1 专项资金收支结余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名称	预算拨款	支出	执行率	结余
1	省级专项资金	174.00	172.37	99.06%	1.63
2	业务工作经费	51.00	51.00	100.00%	0.00
3	其他运转类	202.50	202.50	100.00%	0.00
4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277.74	277.05	99.75%	0.69
总计		705.24	702.92	99.67%	2.32

图表 2 专项资金收支结余情况柱状图



1. 省级专项资金。2023 年我单位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拨款 174.00 万元，当年支出 172.37 万元，结余 1.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06%。其中：（1）标准化经费预算拨款 139 万元，主要用于标准化相关课题研究支出，全年批准立项课题 20 项，其中：标准化

项目 14 项，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 5 项，知识产权项目 1 项，全年研究课题结题 18 项，发表研究论文 17 篇。（2）科技经费预算拨款 5 万元，主要用于标准化支撑地理标志发展的机制与对策研究课题，通过构建政府与市场共治的地理标志标准化工作体制，建立以质量安全与产品特性为主要载体的地理标志标准体系，对提升地理标志领域治理能力、促进区域特色经济发展、推进乡村振兴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3）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预算拨款 20 万元，主要用于流通领域产商品条形码监督抽查支出，全年完成样品检验 350 批次，出具检验报告 350 批次，有效地提升了流通领域商品条形码质量合格率。（4）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项目类预算拨款 10 万元，主要用于高价值专利通过标准转化运用政策和路径研究课题。

2. 业务工作经费。2023 年度我单位业务工作经费预算拨款 51 万元，当年支出 5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建设，全年完成了建设方案的编写和评审，完成了投资项目财评工作，完成了软硬件采购招投标工作。

3. 其他运转类。2023 年度我单位其他运转类预算拨款 202.50 万元，当年支出 202.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其中：（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运维预算拨款 164.06 万元，主要用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软、硬件运维及相关设备更新支出。（2）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8.44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资产维护投入及

办公性弥补支出。

4.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2023 年度我单位其他事业发展资金预算拨款 277.74 万元,当年支出 277.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5%。其中:(1)绩效工资补助 30.24 万元,主要用于按政策补发退休职工退休费,已在 2023 年度补发到位。(2)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82 万元,主要用于三个方面:一是衡山实验室项目建设及课题研究,二是“十四五”标准化规划中期评估专项工作,三是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课题研究。(3)省级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支出。(4)省直工委机关党建立项课题研究经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课题研究支出。(5)新进人员经费 38.50 万元,主要用于招考及调入新进职工 9 名人员经费支出。(6)招聘工作经费 2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事业单位招考委托服务费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2023 年工作开展情况

聚焦主责主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1.服务标准化战略再添新绩。一是对标达标工作有佳绩。深入落实《标准化发展纲要》，指导企业开展达标对标专项行动，为100余家企业提供技术支持，发布对标技术方案125个，覆盖471类产品。全年完成对标结果1291个，全国实时排名第2，累计完成对标结果5022条，全国实时排名第6。二是党建+标准化研究再获新成果。我院编制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评估规范》地方标准顺利发布，受中央文明委委托省文明办向我局致专函感谢；组织的《清廉单元建设及清廉单元评价体系研究》，获全省机关党建优秀理论研究成果一等奖，被省直机关党建期刊推介。三是质量品牌标准化研究迈出新步伐。质量品牌工作研究报告获省委书记沈晓明和副省长蒋涤非肯定批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理论研究卓有成效。在全国率先对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标准体系开展研究，研究成果形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探索与实践》一书，受到国家总局领导、兄弟省领导、中非经贸博览会中外专家的好评。

2.服务“两个强省”续写新篇章。一是服务质量强省。我院制定的省长质量奖评审系列地方标准填补了国内空白，目前是全国首创的较为完善的省长质量奖评审体系。主导制定了《湖南名品评价总则》地方标准，编制了《湖南名品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由省局作为部门规章发布实施，构建了湖南名品评价指标体系，相关做法被中国质量报、学习强国等媒体重点推荐。二是服务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推动知识产权与标准化研究深度融合，充分发

挥标准支撑“知识产权强省”战略的作用。完成了《标准化促进专利代理服务高质量发展研究》课题，编制了湖南省《专利代理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地方标准，填补了我省专利代理机构无地方标准评价的空白。

3.服务“安全监管”有新措施。为进一步推进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升企业质量管控能力，在省局业务处室的指导下完成了《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评价工作指南》项目，并顺利通过验收。推动易码追溯应用，帮助企业自动化建立追溯档案。围绕提高我省药品企业安全责任意识，承办了全国性的公益医疗器械唯一标识（UDI）公益培训，参会企业 500 余家。

（二）2023 年工作举措及成效

1.突出《纲要》引领，标准化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一是夯实标准化发展基础。锚定湖南 4+4 科创工程这一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大力推进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编制了《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智能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初步设计方案》顺利通过专家组评审并已组织实施，《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建设 2023-2025 行动计划》发布，为我省“3+3+2”重点产业向规模化、高端化、集群化、绿色化方向发展提供基础支撑。支撑标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高质量完成了《湖南省“十四五”标准化工作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和《湖南省标准化工作手册》编制。二是推进全域标准化向纵深发展。标准化研究范围不断拓宽，围绕党建理论、先进制造、新兴产业、乡村振兴、质量强省

和知识产权保护等开展 42 个前沿领域标准化研究，制定 14 项地方标准、立项 2 项国家标准。“标准化支撑湖南省乡村振兴研究”“标准化对接中非经贸深度合作先行区建设研究”“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湖南低碳农业标准化发展对策研究”等一批优质标准化研究项目顺利结题；《农村厕所建设和管理规范》等一批推进乡村振兴的地方标准编制完成。三是增强标准化开放程度。审校安化黑茶、永丰辣酱地方标准英文版，开展工程机械行业先进标准翻译及关键技术指标对比，助力扩大标准制度型开放。开展中非标准比对分析，探索帮助非洲完善有机认证制度，推动中非经贸便利化。四是完善绿色发展标准保障。围绕全省水泥企业节能增效、快递包装绿色转型、绿色餐饮、绿色设计产品等领域开展标准研究、制定和宣贯培训，促进产业技术进步、产品升级。

2.突出技术服务，支持市场主体发展举措不断丰富。一是全力提升数字化标准服务能力。全年为企业提供标准查新报告 970 份，完成 10 个公告、250 份标准文本、368 份编制说明在国标委网站的备案工作。对统信代码平台进行优化升级，处理全省各州市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问题数据 14 批次，204 条数据。二是标准引领性作用明显提升。指导和帮助靖州茯苓协会和重点企业完成《茯苓菌种》《茯苓菌种生产技术规程》两项国家标准立项，助力行业标准提升；对全省的茶叶商品过度包装开展专题调研和标准化研究，在技术层面较好解决了我省茶企业商品包装不符合国家标准的问题。三是物品编码业务推广应用扎实有

效。为 400 多家企业微信成员提供线上编码技术指导，为 70 家企业提供 1 对 1 的编码技术服务。全年完成编码服务性检测 458 家企业 916 个批次的产品，为企业提供赋码、印刷、识码全过程的技术指导，实现条码印刷量质齐升。四是发挥技术资源优势为自贸区建设赋能。支持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建设中非技术性贸易措施、植物提取物产品技术性贸易措施两个研究评议基地，提供相关政策和 TBT 通报信息 1560 条，向基地承建单位和相关企业提供专业培训 500 人次。

3.突出融合创新，释放标准发展新动能。擦亮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长株潭）金字招牌，不断提升技术标准创新能力。一是与创新中心建设相融合，着眼高新技术发展趋势，积极推动国家标准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实现全省 10 家创新中心实体化运行；二是与产业发展相融合，创新基地与化工材料、生物医药领域 3 家企业达成了合作意向，支持创新主体参与或引领标准制定以推动技术创新，增强标准对产业提升的效果；三是与基础研究相融合，依托创新基地积极开展基础性、理论性研究，完成标准与科技创新、地理标志、欧盟机械产品法规等领域的 5 项互动研究，发表论文 17 篇。

4.突出党建引领，推动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一是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着力解决了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智慧化服务不够、质量基础设施服务和品牌建设偏弱、科研创新驱动不足、湖南茯苓产业标准层级不高、湖南

茶叶产品过度包装等 6 个调研课题，通过解决真问题、真解决问题，主题教育取得实际成效。二是“清廉标院”建设不断加强。结合主题教育，扎实推进巡视整改、审计整改和“两带头五整治”专项工作，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建立了五个方面问题线索处置台账，全部整改到位。全年，我院干部职工无违法、违纪事件发生。三是服务我省非公党建大局。扎实推进《非公党建（小个专）标准化规范化水平研究》课题项目，已形成调研报告和研究报告征求意见稿。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据决算反映的情况分析，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中主要存在问题有：一是**绩效目标设定欠科学**。主要表现在定性指标设定过多，在后续的自评分析中不易得出有效结论。二是**预算编制欠精准**。主要表现在“三公”经费预算编制过多，存在只减不增的思想误区，没有考虑实际情况，造成预算执行不达标的情况，比如车辆运行维护经费，由于近两年对原有使用年限过长、车况较差且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了更新，其维护费用较旧车大幅度降低。三是**专项预算执行欠均衡**。表现在当年专项工作推动滞后，预算执行集中在下半年或年底，造成预算经费支付不均衡，绩效目标完成时限滞后。四是**绩效目标推进缓慢**。部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存在推进缓慢，或推进不及时情况，未达到预期效果。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以上问题的改进措施主要有：**一是科学设定绩效目标。**根据“三定”方案，理清我单位主要职能职责，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尽量减少定性指标的设置，尽可能覆盖所有事项。**二是科学编制预算。**加强预算编制培训，传达预算编制政策，根据实际情况科学合理测算预算费用，进一步降低预算经费虚报情况。**三是加强预算执行督促。**预算下达后，及时分解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年度计划，定期清理执行情况并通报各执行主体，进一步推进预算科学均衡的执行原则，加快预算执行效率，推进绩效目标达成。**四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定期开展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查，通报检查结果。并根据检查结果，对绩效目标推进缓慢的责任主体督促改进，以便绩效目标顺利达成。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针对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加强内部管理，采取切实可行的整改举措并落实到位。进一步发挥绩效考核作用，扎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同时，按照统一部署，在门户网站公开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接受社会监督。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省级专项资金）
4.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运行维护专项）
5.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其他事业发展类）
6. 各类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表
7.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清单
8.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新增 500 万项目）
9. 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结果应用清单

附件 1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39		38		97.43%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 年决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40.80		7.80		2.21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9.00		6.00			
其中：公车购置	30.00					
公车运行维护	9.00		6.00		1.86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1.80		1.80		0.35	
项目支出：	514.26		375.93		705.24	
1、业务经费	304.26				51.00	
2、运行维护经费						
3、省级专项资金	210.00		164.00		174.00	
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	20.00		20.00		20.00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65.00					
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	20.00				10.00	
质量执法办案经费	5.00					
标准化	70.00		139.00		139.00	
科技经费	10.00		5.00		5.00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设备购置	20.00					
4、其他运转类			211.93		202.50	
5、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277.24	
公用经费	86.07		98.50		98.50	
其中：办公经费			5.00		5.00	
水费、电费、差旅费			14.00		14.00	
会议费、培训费						
政府采购金额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余小盼 填报日期：2023.4.25 联系电话：89967312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部门、单位名称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80.90	1670.79	1662.87	10	99.52%	9.9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70.97			其中:基本支出:865.03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797.84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完成软、硬件采购工作,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提升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水平和能力。 目标 2: 根据国发 2015 年 33 号文件要求,完成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回传、接收、校核和情况通报等日常工作。 目标 3: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有关的信息系统及中心机房软硬件维护工作。 目标 4: 依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开展一些专项领域的研究分析工作。 目标 5: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系统的升级改造。 目标 6: 加强本单位文化建设,提升文明形象; 目标 7: 开展支部党建活动。 目标 8: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各项业务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 100 余家企业提供达标对标技术支持,发布对标技术方案 125 个。全年完成对标结果 1291 个; 2. 完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评估规范》地方标准发布; 3. 完成了《清廉单元建设及清廉单元评价体系研究》项目,获全省机关党建优秀理论研究成果一等奖; 4.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标准体系开展研究,研究成果形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探索与实践》一书; 5. 完成了《湖南名品评价总则》地方标准,编制了《湖南名品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6. 完成了《标准化促进专利代理服务高质量发展研究》课题,编制了湖南省《专利代理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地方标准; 7. 完成了《食品安全城市创建评价工作指南》项目; 8. 承办了全国性的公益医疗器械唯一标识(UDI)公益培训,参会企业 500 余家; 9. 编制了《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建设(一期)智能化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初步设计方案》通过评审并实施; 10. 完成了《湖南省“十四五”标准化工作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和《湖南省标准化工作手册》编制; 11. 开展 42 个前沿领域标准化研究,制定 14 项地方标准、立项 2 项国家标准; 12. 全年完成了 20 项课题申报立项,完成了 18 项标准标准化等课题结题验收; 13. 完成了标准查新报告 970 份,完成 10 个公告、250 份标准文本、368 份编制说明在国标委网站的备案工作; 14. 处理全省各州市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问题数据 14 批次,204 条数据; 15. 完成了 400 多家企业微信成员提供线上编码技术指导,完成了 70 家企业提供 1 对 1 的编码技术服务。 16. 完成了编码服务性检测 458 家企业 916 个批次产品; 17. 提供技术性贸易措施政策和 TBT 通报信息 1560 条,向基地承建单位和相关企业提供专业培训 500 人次; 					

					18. 完成推动国家标准技术创新中心建设, 实现全省 10 家创新中心实体化运行; 19. 发标标准化等相关研究论文 17 篇; 20. 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 完成了 6 个调研课题; 21. 完成了审计整改专项工作。 22. 完成了 61 项制度的修编发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6 台	6 台	1	1	
			购置信息网络软件数量	5 套	5 套	1	1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次数	1 次	1 次	1	1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数据研究分析报告编写次数	≥2 次	≥2 次	1	1	
			完成系统升级改造个数	1 个	1 个	1	1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情况通报期数	4 期	4 期	1	1	
			宣传活动完成次数	1 次	1 次	1	1	
			开展党建活动	1 次	1 次	1	1	
			完善修订制度数量	61 项	61 项	1	1	
			课题立项数量	20 项	20 项	1	1	
			课题结项数量	15 项	18 项	1	1	
			核算补发退休职工绩效覆盖人数	14 人	14 人	1	1	
			招考人数	6 名	6 名	1	1	
			财评项目数量	1 项	1 项	1	1	
			采购平台软件数量	86 套	86 套	1	1	
		党建项目立项数量	1 项	1 项	1	1		
		党建项目结题数量	1 项	1 项	1	1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0.5	
			信息网络及软件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0.5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完成率	100%	100%	0.5	0.5	

			全省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 信息校核情 况通报完成 率	100%	100%	0.5	0.5	
			系统升级改 造验收通过 率	100%	100%	0.5	0.5	
			研究分析报 告编写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0.5	0.5	
			宣传活动完 成率	100%	100%	0.5	0.5	
			党建活动完 成率	100%	100%	0.5	0.5	
			制度修订完 成率	100%	100%	0.5	0.5	
			补发工资覆 盖率	100%	100%	0.5	0.5	
			招考人数完 成率	100%	100%	0.5	0.5	
			软件采购合 格率	100%	100%	0.5	0.5	
			党建项目结 题率	100%	100%	0.5	0.5	
		时效指标	购置设备完 成时间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0.5	0.5	
			购置信息网 络及软件完 成时间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0.5	0.5	
			研究分析报 告编写完成 时间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0.5	0.5	
			全省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 信息校核、通 报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系统升级改 造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宣传活动完 成时限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宣传活动完 成时限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党建活动完 成时限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制度修订完 成时限	2023年12月 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补发绩效时 限	2023年12 月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职工招考完 成时限	2023年6月 31日前	2023年6月 31日前	1	1	
			党建项目结 题时限	2023年12 月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软件采购完 成时限	2023年12 月31日前	2023年12 月31日前	1	1	

		成本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成本	≤47.28 万元	47.28 万元	1	1	
			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成本	≤5.50 万元	5.50 万元	1	1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通报及分析报告编写成本	≤27.29 万元	27.29 万元	1	1	
			系统升级改造成本	≤42 万元	42 万元	1	1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及机房运维成本	≤51.30 万元	51.30 万元	1	1	
			宣传活动成本	17 万元	17 万元	1	1	
			党建活动成本	≤2.8 万元	2.8 万元	1	1	
			制度修订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1	1	
			其他运转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1	1	
			补发绩效总量	≤30.24 万元	≤30.24 万元	1	1	
			新进人员工资总额	≤38.50 万元	≤38.50 万元	1	1	
			党建课题研究费用	≤1.00 万元	≤1.00 万元	1	1	
			“十四五”标准化规划中期评估经费	≤20 万元	≤20 万元	1	1	
			省食品安全示范指南经费	≤12 万元	≤12 万元	1	1	
			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建设平台经费	≤176 万元	≤176 万元	1	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品牌平台促进标准共享, 减少支出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标准品牌平台促进标准协作制订, 降低成本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标准品牌平台提升标准品质, 提高竞争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机构市场监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不断提高数据库研究分析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2	2		
			保证系统稳定,有效提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对外服务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2	2		
			制度完善促进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产品通过标准化,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标准化服务产业发展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国际标准是产品走出国门的通行证,也是产品品质的铭牌标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通过党建课题研究成果的发布,提升事业单位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平台标准资源集中化,有效减少重复建设,减少碳排放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6年	6年	2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5	2.5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100%	2.5	2.5	
				优化标准服务平台,提	95%	100%	2.5	2.5	

			升服务对象 满意度					
			委托主体对 党建课题研 究成果验收 满意度	100%	100%	2.5	2.5	
总分						100	95.9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3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省级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名称		标准化、科技经费、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项目类						
主管部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	174	174	10	99.06%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4	174	17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 2023 年度标准化立项审批，完成 14 项标准化课题研究。 2.完成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研究 1 项； 3.按要求完成 2023 年商品条码抽检批次并出具检测报告。 4.完成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专项工作。			1.完成了标准化课题立项 20 项； 2.完成了标准化课题结题 17 项； 3.完成商品条码抽检 350 批次； 4.完成了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课题研究； 5.完成了自然科学基金阶段性研究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课题立项数量	20 项	20 项	5	5	
			标准化课题结题数量	14 项	17 项	5	5	
			省自然科学基金课题数量	1 项	1 项	4	4	
			商品条码抽检批次 350 批次	350 批次	350 批次	4	4	
		质量指标	课题完成率	100%	100%	4	4	
			课题结项及时率	100%	100%	4	4	
			抽查完成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课题结题验收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4	4	
			抽查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4	4	
		成本指标	标准化课题研究成本支出	≤139 万元	≤139 万元	4	4	
	省自然科学基金课题研究支出		≤5 万元	≤5 万元	4	4		
	抽检成本		≤570 元/批次	≤570 元/批次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标准化课题成果为社会企事业单位提供标准化技术支撑，促进市场生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2		

			产技术持续向安全方向发展情况					
			减少商品条码在流通领域不规范使用，提升产品安全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1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课题验收单位满意度	100%	100%	5	5	
			抽检服务企业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3.9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运行维护专项）

项目支出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数据库维护、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主管部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1.93	211.93	211.9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1.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 1: 完成软、硬件采购工作,提升信息化服务水平;提升市场监督管理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p> <p>目标 2: 根据国发 2015 年 33 号文件要求,完成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回传、接收、校核和情况通报等日常性工作。</p> <p>目标 3: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有关的信息系统及中心机房软硬件维护工作。</p> <p>目标 4: 依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开展一些专项领域的研究分析工作。</p> <p>目标 5: 完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系统的升级改造。</p> <p>目标 6: 加强本单位文化建设,提升文明形象;</p> <p>目标 7: 开展支部党建活动。</p> <p>目标 8: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各项业务管理。</p>			<p>1.处理全省各州市市场主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重错码问题数据 14 批次, 204 条数据;</p> <p>2.委托专业机构完成了完成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机房硬件及软件运维,保障全年系统平稳运行无故障 ;</p> <p>3.编写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分析研究报告;</p> <p>4.完成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应用系统改造上线。</p> <p>5.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完成了 6 个调研课题;</p> <p>6.各支部深入开展了“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活动。</p> <p>7.完成了 61 项制度的修编发布。</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次数	1 次	1 次	2	2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数据库研究报告编写次数	≥2 次	2 次	4	4	
			完成系统升级改造个数	1 项	1 项	2	2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情况通报期数	4 期	4 期	4	4	
			宣传活动完成次数	1 次	1 次	2	2	
			开展党建活动	1 次	1 次	2	2	
			完善修订制度数量	61 项	61 项	4	4	
		质量指标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	100%	100%	2	2	

			校核完成率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校核情况通报完成率	100%	100%	1	1	
			系统升级改造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	1	
			研究分析报告编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	1	
			党建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	1	
			制度修订完成率	100%	100%	1	1	
		时效指标	研究分析报告编写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校核、通报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系统升级改造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宣传活动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党建活动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制度修订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1	1	
		成本指标	全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校核、通报及分析报告编写成本	≤27.29万元	27.29万元	2	2	
	系统升级改造成本		≤42万元	42万元	3	2		
	完成统一信用代码数据库及机房运维成本		≤51.30万元	51.30万元	3	3		
	宣传活动成本		≤17万元	8.25万元	2	2		
	党建活动成本		≤2.8万元	2万元	2	2		
	制度修订成本		≤5万元	5万元	2	2		
	其他运转成本		≤10万元	23.31万元	2	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高数据库研究分析能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保证系统稳定,有效提高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对外服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10	10	

			务能力					
			制度完善促进 服务能力提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生态效 益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市场监督管理 服务水平和服 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5	5	
			设备使用人员 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8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5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其他事业发展类）

项目支出名称		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招聘工作经费、新进人员经费、省级市场监管补助资金、省直工委机关党建立项课题研究经费、绩效工资补助						
主管部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自评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7.74	277.05	10	99.75%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277.74	277.7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根据事业单位绩效发放政策核算并补发退休职工绩效工资； 2.完成6名事业编制职工招考工作，及后续新进职工经费申请； 3.完成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建设平台项目财评，采购招投标及后续建设工作； 4.“十四五”标准化规划中期评估工作； 5.完成湖南省食品安全示范县市区评价验收操作指南相关工作； 6.完成省直机关党建课题研究。			1.完成了14名退休职工绩效工资核算和补发工作； 2.完成了6名事业编制职工招考工作； 3.完成了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建设平台的项目财评，完成了项目实施方案，完成了软件平台采购招投标和采购合同的签订和履约。 4.完成了对企业面对面宣传、讲解条码相关标准及重要性； 5.现场分析影响条码产品流通因素及对条码产品的应用推广； 6.完成了“十四五”标准化规划中期评估工作； 7.完成了省直机关党建《增强事业单位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的方法路径研究——以市场监管系统事业单位为例》课题，并被评为2023年全省机关党建优秀理论研究成果二等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核算补发退休职工绩效覆盖人数	14人	14人	3	3	
			招考人数	6名	6名	3	3	
			财评项目数量	1项	1项	3	3	
			采购平台软件数量	86套	86套	4	4	
			党建项目立项数量	1项	1项	3	3	
			党建项目结题数量	1项	1项	3	3	
		质量指标	补发工资覆盖率	100%	100%	2	2	
			招考人数完成率	100%	100%	2	2	
			软件采购合格率	100%	100%	3	3	

		党建项目结题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补发绩效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2	2	
		职工招考完成时限	2023年6月31日前	2023年6月31日前	2	2	
		党建项目结题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2	2	
		软件采购完成时限	2023年12月31日前	2023年12月31日前	2	2	
		补发绩效总量	≤30.24万元	≤30.24万元	2	2	
	成本指标	新进人员工资总额	≤38.50万元	≤38.50万元	3	3	
		党建课题研究费用	≤1.00万元	≤1.00万元	2	2	
		“十四五”标准化规划中期评估经费	≤20万元	≤20万元	2	2	
		省食品安全示范指南经费	≤12万元	≤12万元	2	2	
		衡山实验室标准品牌建设平台经费	≤176万元	≤176万元	3	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品牌平台促进标准共享,减少支出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标准品牌平台促进标准协作制订,降低成本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3	2	
		标准品牌平台提升标准品质,提高竞争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3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通过标准化,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4	
		标准化服务产业发展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4	
		国际标准是产品走向国际的通行证,也是产品品质的铭牌标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4	
		通过党建课题研究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4	

		发布,提升 事业单位党 组织政治功 能和组织功 能					
	生态效益 指标	通过衡山实 验室标准品 牌平台标准 资源集中化, 有效减少重 复建设,减少 碳排放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4	4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优化标准服 务平台,提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100%	5	5	
		委托主体对 党建课题研 究成果验收 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6.90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6

各类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表

序号	标准制定单位名称	支出标准	标准文件名	标准发布时间	标准文号	标准相关条款	标准制定依据
1	湖南省财政厅	差旅费标准	湖南省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	2018年12月6日	湘财行〔2018〕67号		
2	湖南省财政厅 中共湖南省直属机关 工作委员会	党建活动经费标准	湖南省省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	2018年05月21日	湘财行〔2018〕7号		
3	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公务活动用餐标准	关于进一步明确省直党政机关公务活动用餐有关事项的通知	2021年06月30日	湘财行〔2021〕4号		
4	湖南省财政厅	会议费标准	湖南省省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	2018年06月10日	湘财行〔2018〕17号		
5	湖南省财政厅	培训费标准	湖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2017年07月25日	湘财行〔2017〕7号		
6	湖南省财政厅	培训费标准	湖南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有关问题解答	2018年07月26日	湘财行〔2018〕20号		
7	湖南省财政厅	评审劳务费标准	湖南省省级评审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试行）	2023年5月18日	湘财行〔2023〕6号		
8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科研经费支出标准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省级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实施意见	2022年8月2日	湘政办发〔2022〕42号		
9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购标准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采购管理办法	2023年02月07日	湘市监财〔2023〕9号		

附件 7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清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制度名称	建设时间	制度文号	制定依据	备注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HNZB02.029-2022	《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预算管理办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HNZB03.001-2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收支管理办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HNZB03.002-2022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科研项目管理办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HNZB04.001-2022	《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	
	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科研项目和专项业务咨询、评审劳务报酬管理办法	2023 年 01 月 01 日	HNZB04.003-2022	《湖南省省级评审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试行）》	

附件 8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所需佐证材料
布置工作 (5分)	自评通知 (3分)	组织本单位内设部门开展绩效自评，有相关文件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自评通知盖章的电子版
	工作小组 (2分)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有关文件盖章的电子版
绩效管理基础 工作 10分	绩效目标管理 (5分)	每个单位均要按要求开展绩效自查，对照年初绩效目标批复表，完成绩效评价，计1分；有专项资金的直属机构应积极对接归口管理处室获取绩效目标分解表的，计2分；积极主动对接归口管理处室，并汇总绩效目标表的，计2分。	绩效目标汇总表
	项目管理情况 (5分)	制定发文的项目管理制度，制度应包含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资金分配、分配因素、项目绩效管理、项目验收、资料归档等方面的内容，全部包含计5分，每发现缺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管理制度
绩效运行 监控 情况 (5分)	监控执行性 (2分)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双监控”表格的，每推迟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2023年度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绩效运行监控表
	监控有效性 (3分)	①是否存在未经批复随意改动绩效指标的情况，如有扣1分； ②绩效目标有偏差，未对偏差原因进行分析，提出整改措施的，每发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资金 绩效 情况 10分	预算执行情况 (5分)	预算执行率超过90%，计5分；预算执行率在80%-90%之间，扣3分；预算执行率低于80%，扣5分。	按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预算执行数及实际执行情况计分
	资金使用 情况 (5分)	①是否违反财经法规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法、预算批复等规定，每发现一处扣1分；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处扣1分；③专项资金是否专项核算，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	按资料检查和现场检查情况计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所需佐证材料
自评报告 70分	及时性 (10分)	按时向省局报送报告的得10分；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报送报告的扣3分，最多扣10分。	
	完整性 (10分)	1、绩效自评报告正文部分内容齐全的，得5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1分，最多扣5分。 2、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部分内容齐全的，得5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1分，最多扣5分。	
	绩效自评表 (15分)	1、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反映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的指标和预算执行率的权重符合《湖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第八条要求的，得5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 2、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细化到三级指标的，得5分；部分细化的，酌情扣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 3、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三级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的得5分；突出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的得3分；指标与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密切相关，全面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得2分；否则，每项酌情扣分，最多扣5分。	
	反映问题情况 (20分)	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每1条问题应对应1条原因分析，每提出1条问题、1条原因分析的得5分；只提出资金不足问题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建议情况 (15分)	建议与问题应一一对应，每提出1条建议得5分，只提出加大资金投入建议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合计	100分	

附件 9

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结果应用清单

填报单位：湖南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

序号	预算绩效管理环节	结果应用情况（简述问题及实施的整改情况，包括不限于建设相关制度、采取的措施、改进的经验办法、加强相关方面的管理等）	备注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根据整体绩效评价反馈的问题经分析原因，因制度建设缺失，导致绩效管理欠规范的，已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以制度助推绩效目标管理。	
2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	无	
3	绩效运行监控	每年 7-8 月份报送当年绩效运行监控情况。	
4	绩效目标评审	年度预算报送绩效目标协同预算已批复。	
5	现场监督检查	无	
6	其他方面	无	